

海官字〔2017〕57号

官洲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官洲街关于加快推进 “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建设的工作方案》 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现将《官洲街关于加快推进“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建设的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官洲街道办事处

2017年8月24日

官洲街道党政办公室

2017年8月24日印发

官洲街关于加快推进“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建设的工作方案

根据省委、市委、区委政法工作会议的部署要求和国家质监总局、国家标准委联合发布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综治中心建设与管理规范》国家标准，为了加快推进我街综治信访维稳中心（简称“综治中心”）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夯实官洲地区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的基层基础，全面提升基层治理精细化、专业化、信息化水平，结合我街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综治中心建设与管理规范》国家标准为依据，围绕“防控违法犯罪、化解矛盾纠纷、排除安全隐患”综治三大任务，加快推进我街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推行综治网格化管理，全面构建并形成以综治中心为枢纽、以综治网格为单元、以综治维稳力量为主导、以综治信息系统为支撑的“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工作体系，全面提升我街基层治理基础工作水平。

二、工作目标

按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综治中心建设与管理规范》国家标准的要求，推进街道、社区综治中心（工作站）建设，力争年内各级综治中心基础设施、信息化管理系统、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制度建设等方面达到国家标准的基本要求，个性化设施建设结合官洲地区实际情况统筹推进并取得初步成效，确保

我街综治中心建设完成任务。

三、主要任务

(一) 健全三级综治中心建设

1. 建立健全官洲街综治中心领导架构。为确保综治中心建设及日常运作的顺利开展，按上级相关要求，特建立官洲街综治中心领导架构如下：

中心主任：刘永春（街道党工委副书记、纪工委书记）

中心副主任：陈永明（街道综治办主任）

陈永康（官洲派出所所长）

吴 鹏（官洲司法所所长）

程志晖（街道出租屋中心主任）

吴 慧（街道政务网格办负责人）

许奕添（街道城管科科长）

陈康明（街道城管执法队队长）

彭国辉（街道民政科科长）

郑耀坚（街道社区中心负责人）

梁德健（街道安监中队队长）

2. 推进我街综治中心建设。由综治办牵头，各相关部门配合。优化整合综治中心功能，深入开展群众接待、矛盾纠纷化解等工作，同时拓展社会治安形势监测研判、综治信息系统应用、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等配套功能，年内完成配套功能的基础设施建设，并实现与市综治中心互联互通。

3. 改造升级街道综治中心。由综治办牵头。按照国家标准的要求，围绕综治中心的基本功能、工作方式、工作手段，对我街综治中心进行标准化改造升级，年内全面达到国家标准建设要求。街道综治中心统筹协调综治三大任务，并依托综治信息系统、综治视联网、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等，逐步实现对辖区社会治安状况的实时监控、分析研判。

4. 规范综治中心运行机制。由综治办牵头，各相关部门配合。制定综治中心职责制度、运作规范及工作流程。我街综治中心实行实体化运作，各相关部门派驻人员进驻中心集体办公，根据职能定位和职责划分承担具体任务，并在综治中心统筹协调下，实施目标管理，落实工作责任。

5. 实施综治中心目标管理。由综治办牵头，各相关部门配合。围绕综治三大任务制定综治中心权责清单，并列入综治考核内容实行目标管理，推动各项综治责任落实到位，确保公共安全隐患有效排除、社会矛盾纠纷有效化解、社会治安问题有效防控，社会安全指数和人民群众安全感明显提升。

（二）推动综治工作网格化管理

1. 分类划分综治专业网格。由政务网格办牵头，各相关部门配合落实。划分设置综治专业网格，将综治三大任务纳入综治网格化管理。以现有网格化管理基础网格为基准，采取叠加重合的形式，设置综治专业网格，与社区基础网格实行对应，可根据实

实际需要实行 1 个综治专业网格对应 1 个或若干个基础网格，实现基础网格与综治网格对接。

2. 分类梳理析解入格事项。由政务网格办牵头，各相关部门配合。梳理我街现在开展的各项城市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系统，对涉及综治三大任务的相关事项进行分类析解入格。

3. 建立综治工作网格化指挥平台。由综治办牵头。街道综治中心设立联勤指挥室，作为综治工作网格化指挥平台，负责综治处置工作的总体调度指挥以及综治三大任务相关网格事件的处置指挥和协调工作，各进驻联动单位在联勤指挥室协调调度下按照职责分工落实工作责任。

（三）加强综治工作信息化建设

1. 推广应用综治业务信息系统。由综治办牵头。街道综治中心及各科室、各社区统一应用全省综治信息系统，并与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系统实行数据信息对接。街道综治中心成员科室干部全员使用省综治信息系统 PC 端，街道综治中心系统管理员，实名发放登陆账号。街道综治办在 9 月前组织各成员科室人员学习操作省综治信息系统 PC 端。

2. 推动综治基础信息平台化共享。派出所、出租屋中心、政务网格办、安监中队及相关科室将省综治信息系统所需的基础信息类别，按照国家标准纳入“四标四实”的“标准作业图”数据内容，“四标四实”数据平台对省综治信息系统开放系统接口，实现数据定期上传和实时抓取功能。根据区委政法委、区公安分

局、区政务办等上级部门要求，我街通过“四标四实”数据平台向省综治信息系统上报数据，实现基础信息“一个平台共享、一个端口上报”。

3. 动态化报送综治网格事件。由政务网格办牵头。针对纳入网格化管理的事项，按照“四标四实”街道管理的处置流程处置完毕后，通过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应用系统，动态化将事件发现、处置的情况报送到省综治信息系统。

4. 建设综治视频应用平台。由综治办牵头，政务网格办、派出所配合。根据区委政法委的工作要求，开展综治视频应用平台试点建设，年内实现与区综治视频联网应用、省综治信息系统和综治视联网系统的对接工作，推动综治中心工作信息化、可视化。

（四）强化综治网格队伍保障

1. 组建综治网格员队伍。由出租管理中心、政务网格办、民政科、派出所、安监中队具体落实，以出租屋管理员等为主体组建综治网格员队伍，从事综治三大任务的基础巡查工作。根据我街实际，按照“一格一员”或者“一格多员”配备综治网格员，并对综治网格员工作给予相应的经费支持和保障。

2. 组建街道应急联勤执法队伍。由综治办牵头，推广天河区车陂街联勤执法队伍模式，以派出所、城管、食药监、安监等专业队伍和协管员为主体，组建街道联勤执法队伍，承担街面社会治安、公共安全和城市管理巡查，参与应急处置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基层治理联勤联动机制，为综治网格化管理提供支援支持。

3. **加强网格志愿者队伍建设。**以网格志愿者的形式，把物业管理小区物业管理人员、商圈管理单位管理人员、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快递小哥”、社区平安使者、行业平安信息员等培育发展成为综治网格化管理协助力量，广泛发动社会力量参与，切实加强网格志愿者队伍建设，充实综治网格管理力量。

4. **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充分发挥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综治工作站、社区专干、法律顾问等多方力量的作用，组织各方资源有序参与化解矛盾纠纷，排查防范基层不稳定因素，引导基层群众以法治手段就地化解矛盾，进一步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

四、工作步骤

（一）部署阶段（8月）。结合我街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报区委政法委备案，召开“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工作推进会，明确各项工作任务和要求。

（二）推进阶段（8月—12月）。根据职责分工和时间进度推进各项工作。结合我街实际同时参考沙园街和琶洲街作为试点示范单位的工作经验，迅速落实相关工作。街道综治中心领导小组将对各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督导检查。适时召开现场会总结经验，并通报各科室推进各项工作的情况。

（三）验收阶段（2018年1月）。街道综治中心领导小组对各责任科室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检查验收，结合2017年度年终考核工作对各相关科室推进情况进行考核评分，提出奖惩意见。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统筹规划。“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建设是省委政法委部署推动的一项重要工作，也是市、区推进基层治理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我街将加强领导，并结合本地实际，因地制宜，切实把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与综治网格化管理、综治信息化建设作为综治整体性基础统筹考虑、合理规划，确保各项工作同步推进。

（二）分工负责，抓好进度。“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建设涉及各相关科室，要明确任务，落实责任，积极推进各项工作。

（三）统筹协调，做好对接。“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建设关系到综治中心、社区网格化管理、信息管理系统等工作的协同联动，各相关科室要理顺好关系，并做好协调对接工作，确保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四）总结经验，营造亮点。各相关科室要在工作中注意挖掘亮点，及时总结经验，并报综治办统一汇总上报。